

黃興聚義



龔
筠
清

黃興聚義

龔篤清

湖南人民出版社

黄兴聚义

龚笃清

责任编辑：王正湘

*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

1984年3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数：163,000 印张：8 印数：1—46,500

统一书号：10109·1718 定价：0.65元

目 录

一	图大义茶馆访友	遇厄难雪夜受惊	(1)
二	黄克强比武聚义	马龙头古洞结贤	(26)
三	开山堂乡场历险	困孤峰高僧指路	(50)
四	飞行客夜探皇殿	苦心人秘制炸药	(75)
五	老顽固暗布密探	软骨头招供天机	(96)
六	贤士冒死救挚友	英雄急智脱牢笼	(120)
七	豪杰突围显身手	灵堂作戏展奇才	(145)
八	江汉关冲破罗网	上海滩救出虎牢	(171)
九	鹦鹉洲智取枪械	沅陵城义救弱女	(198)
十	二烈士慷慨就义	三豪客亡命天涯	(224)

一 图大义茶馆访友 遇厄难雪夜受惊

话说晚清年间，湖南省长沙府南门口古道巷中有家百年老客栈，名叫“宾如归”。客栈的大门上高悬着一块乌光闪亮的黑漆大匾，上头有道州著名书法家何绍基手书的四个泥金大字：“宾至如归。”

这家客栈的格局有点与众不同。一连三进大院，中间一进和后院都是客房，前一进是三个通间，在这里开了个大茶馆。大门口用长竹篙斜挑着一块白布幌子，上头用红丝线绣了个斗大的“茶”字，打南门口进出的过往行人，远远地就可以看见。门口的楹联，也是何绍基的手笔，书写的是黄山谷诗句集联：

清坐使人无俗气

虚堂尽日转温风

这家客栈的老板原本姓李，祖上世代盐商，家境豪华殷富。只是自他掌家之后，吃喝嫖赌外加抽鸦片，银子钱使得象水淌，三瓦两舍，不多时日就把家业弄了个罄光，连这家客栈都出盘给一个叫刘重的人。

这刘重是湖南永兴人氏。身材黑瘦细长，象根麻杆。一张

寡骨脸，就是用刀子去剔，怕也难得剔下二两肉来。一双腿又长得出奇，恰似洞庭湖里的长脚鹭鸶。他原本是个读书人，二十一岁上还中过秀才，后来到省城来游学，不知怎的就弃学经商，买下“宾如归”客栈，当起老板来了。对于这件事，儒林中自有评议。有的说他是铜臭满身，有丧斯文之体，是学界败子；也有人说他是胸有大志，弃学从商，一定是别有良图。醉翁之意不在酒，不可等闲视之。真是公说公有理，婆说理更长，莫衷一是。这些飞短流长的话自然也会钻些到刘重的耳里。不过他听了只是“嘿嘿”一笑，依然是我行我素，乐此不倦。

那长沙城的南门原来叫做黄道门，自明、清以来，这里便是南来北往的通衢要地。每天车水马龙，过客如云，熙熙攘攘，热闹非常。加上这刘重脸面大，手线长，极善应酬，因此，那些四处觅利的客商，闯荡江湖的豪杰，乃至医卜星相、绿林帮会、船主簰客，三教九流的人都纷纷到“宾如归”来落脚。客栈里日夜喧腾，茶馆里笑惊街巷。送往迎来，应接不暇，生意着实兴隆。

时光飞逝，到了光绪甲辰年间，也就是公元一千九百零四年的早春，刘重已经在“宾如归”整整当了五年老板了。这一天，长沙城里天气阴晦，黑云低垂。冷风嗖嗖，穿街钻巷，象刀子一般割耳，街上看不到几个行人。但“宾如归”的茶馆里挤满了人，生意照样兴隆。

傍午时分，又有两个身着蓝绸暗花丝棉长袍的汉子掀开棉布门帘，走进茶馆来。前头那个头戴一顶青缎瓜皮红顶小帽，身魁体壮，俨如半截铁塔。四方大脸，阔嘴厚唇，留着三须胡

子，显得十分淳厚朴实。一双微微暴出的大眼却又炯炯有神，一看就知道是个精明刚正之士。后头那个中等身材，大约二十出头年纪，长长脸，白皙面皮，鼻正目朗，长得一团秀气。

两个人看看大厅里密匝匝挤满了叫叫嚷嚷的茶客，不禁相视着皱了皱眉。那个长脸客人左右打量了一番，便带着黑大汉穿过大厅，走进左厢的雅座。一个堂倌象猴儿一般从人缝中跳了出来，拉着长声，象唱歌似地叫道：“两位贵客这里有请——”赶紧抹桌搬椅，赔着笑脸问道：“两位要龙井旗枪，还是要云雾祁红？”长脸客人笑了笑，取过两只茶碗，“啞啦啞啦”，在一只碗中筛满茶水，另一只却滴水不倾，然后将两只茶碗并排摆在茶桌正中，便端坐在椅上，只紧紧地盯住堂倌，不吭一声了。

堂倌看了看茶碗的款式，又朝两个人端详了一下，连连点头，笑着说：“贵客，贵客，怠慢了，怠慢了，请稍候片刻。”掀开门帘就跳了出去。

不多一会，从后房里走出个身穿灰绸棉袍的瘦高个子来。他满脸堆笑，朝这两人抱拳施礼，却不发一言，只走到茶桌边，用右手从桌上端起斟满了茶水的茶碗，将茶倒回壶里，然后重新筛满，右手拇指扣住茶碗上沿，两个手指托住碗底，左手拇指和食指弯着，其它三指伸直放在右手肘上，将茶送到长脸客人面前，说：“贵客，请茶。”

长脸客人早把他的举动看在眼里，见他递过茶来，慌忙跳起身子，用同样的款式接过茶碗，口中低低念道：“双龙戏水喜洋洋，好比韩信访张良。今日兄弟来相会，暂把此茶作商量。”那瘦高个子听了，马上喜笑颜开，大声叫道：“两位大哥，有失

远迎，快请里屋去坐。”这两位汉子也不谦让，起身跟着他走进后院的帐房里。

三个人分宾主坐下，瘦高个子拱了拱手说：

“两位大哥面生得紧，小弟刘重孤陋寡闻，斗胆借问两位大哥是从何山何水而来，到寒店有何事要见教？”那长脸客人“哎呀”一声，起身拱手道：“原来是刘重大哥，久仰久仰。飞毛腿之名，风闻江湖，只恨无缘相会，今日一见，了却多年心愿。”说罢，作了一个长揖。

原来，这刘重天生两条长腿，最会走路。一甩开步子，两腿带风，“嗖嗖”作响，一天一夜可走三百来里。前一年他祖父在家病故，他闻讯回去奔丧，从长沙到永兴三百多里路，他头天太阳露脸才启程，第二天日上一竿，即赶到了家门。因此，江湖上都称他为“飞毛腿”，又喊他做“神行太保”。

刘重到长沙游学后，结识了湖南哥老会的大龙头马福益。他见清朝宫廷腐败，只会辱国丧权；官场龌龊，一味鱼肉百姓，便无心仕途，加入了哥老会。

这哥老会原是明末清初的一种游侠组织。相传到了太平天国末期，忠王李秀成见大势已去，便在军中摆设香堂，仿照这种游侠组织组织帮会，将精干的太平军弟兄们化整为零，远走他乡，潜伏藏匿，暗中图谋，以备东山再起，在长江流域数省，有很大一股势力。他们的宗旨是反清复明，除暴安良，替天行道。因为会中称大头领为大哥，所以就名之曰“哥老会”。

这哥老会有内八堂外八堂之分。内八堂分总堂、座堂、倚堂、盟堂、礼堂、管堂、值堂、行堂。刘重入会后，担任行堂

之职，专管传报山堂，联络会党事务，在会中称做“八哥”。哥老会有一套完整的帮规行语、联络暗号。刚才两个来客摆的茶杯款式叫“二龙并立”，是哥老会中在公开场合寻找会友的暗号。端茶接茶的手势和诗句表示双方都是会友。

按哥老会的帮规，只要入了会，便是一家兄弟，哪怕是到了天涯海角，即便是素昧平生，都要互相帮助，有福共享，有难同当，决不能不理不睬，否则要依规严惩。他们把上茶馆称为“混堂子”，派有专人坐守，只要在茶馆里摆出会友的茶杯款式，必定会有人前来联络。

当下刘重听了长脸客人的话，连忙谦让道：“江湖谬传，承蒙大哥错爱，小弟实感惭愧。两位仁兄如有赐教，只管道来，都是一家兄弟，不必客气。”

长脸客人马上欠了欠身，压低嗓门说道：“刘大哥既然如此痛快，我们也就来个长话短说吧。不瞒大哥，我们今天是来寻访马福益大哥的，有请刘大哥代为引导。”

长脸客人一声低言细语，刘重却象听到当顶炸雷，浑身“咯登”一震，将两人上下打量了一下，眼珠子几转，突然抬起头，哈哈大笑着说：“两位大哥怕是买眼镜进了石灰店，走错了门吧！谁不知道马大哥在武昌同唐才常大哥图谋起事，失败后无影无踪，不明去向。现今朝廷下旨缉捕，悬赏巨万，也是水中捞月，枉费心机。江湖上都传说他早已不在人世，两位仁兄却要我带你们去寻访他，难道我能象女娲娘娘一样捏一个马福益给你们？这不是拿小弟来开玩笑吗？”

长脸客人见刘重一张嘴就想封门，急得脸上泛红，成了个

红脸关公。他起身朝刘重拱手施礼，赔了一个笑脸，苦苦地恳求他说：

“刘大哥，你千万莫推托。真人面前不说假话，活佛面前要烧真香，我们决不瞒你，今天来确实有反清大事需要同马大哥商量。”

刘重见他说得恳切，又朝他们两个上上下下仔细打量了一番，然后微微一笑，将右手掌朝天一指，问道：

“如此说来，二位是有根底的人罗。敢问二位来自何山？”

长脸客人朝黑大汉瞟了一眼，摇摇头，说：

“无山。”

“敢问来自何水！”

“无水。”

“那再斗胆一问，你们现属何堂！”

“无堂。”

刘重不禁怔了一下，眼珠子滴溜乱转，突然放声大笑：

“哈哈哈，好一个无山无水无堂，原来二位是世外仙客，失敬失敬。”

他端起桌上的茶杯，将茶水往地上一泼，再把杯子反扣在桌上，笑咪咪地说道：

“朋友面前不说假，我也不瞒二位，我们正在想方设法寻找马福益大哥，既然二位客人不辞辛劳，四处寻访，料想终究会有结果的，届时务请告诉小弟一句。小弟还有点俗务未了，就不相陪了……”

“哈哈哈，”那个一直在旁边观颜察色的黑大汉没等他开门

送客，突然仰面一阵大笑，他一把拉住刘重，说：

“刘大哥，莫要这么急嘛。讲真的，小弟我佩服大哥假戏真做的本事，真是马蹄里切菜，话讲得滴水不漏。不过，你瞒得过清朝官府的耳目，却瞒不了我们的眼睛。我们早就打听到了你这儿是马大哥特设的江湖码头，专门给马大哥通风报信的。我们真有反清大事要同马大哥面商，你何必这样藏头露尾，不现真容呢？”

刘重一听他知道了店子的底细，脸色唰地变了。他撩开长袍，从腿上拔出两把银光铮亮的匕首，两手一挥，只听见“嗖嗖”风响，两把匕首象闪电一般擦着黑大汉的头顶飞了过去，“锵锵”两声，都钉进板壁之中，只留下系着红缘的刀柄在微微抖动。屋里突然沉寂下来，连南门口的小贩叫卖声都可以听得见。

黑大汉却面不改色，微微一笑，正要开口，刘重猛地一声大吼：“来人！”只听见“嗵”的一声，房门被踢开，四个熊腰虎背的彪形大形手持寒光闪闪的大刀闯进门来，几步冲到两人跟前，将刀架在他们头上。

“赶快招供，你们是从哪里打探到我们这个码头的？想来这里干什么？如不从实招来，就叫你们脑壳搬家！”刘重圆睁双眼，目光如电，直逼两人，怒冲冲地吼道。

“赶快说！”四个大汉将大刀一扬，怒目圆睁，杀气腾腾地吆喝助威，屋里好似响了一个炸雷，将壁角的几只酒瓮都震得嗡嗡作响。

“哈哈哈，”那黑大汉往太师椅上一仰，从容地大笑着：“刘大哥，你我又不是争霸天下的刘邦、项羽，何必唱这出鸿门宴。”

再说，我们也不是三岁娃娃，随便可以吓倒的，还是快点收场，免得传出去叫江湖上的人笑话！”

刘重气得暴跳如雷，将手一挥，厉声命令道：

“弟兄们，宰了他！”

那四条汉子“嚓”的一声，将四把雪亮的钢刀一齐架到黑大汉的颈跟上。

“刘大哥，有话好说，有话好说，千万别伤了弟兄们的义气，都是一家人嘛！”那长脸客人见势不妙，连忙跳起来打圆场。“各位弟兄，我们虽然素昧平生，但我同你们马大哥却是生死之交，只要在他面前一提，没有不知道的。我自报家门，小弟也姓刘，名叫刘揆一，四年前在湘潭城外同马福益大哥共过患难。今有反清大事，急着要见马大哥。”

刘重一听，怔了一下，又细细打量了那客人一番后，问道：“你这话可是当真？”

“小弟从不说假话。”

“如若隐瞒真情，查出来该如何处置？”刘重突然圆睁双眼，厉声喝道。

“上有天，下有地，我刘揆一当众发誓，如有半句假话，便雷打火烧，天地不容，人神共诛，要杀要剐，油烹火烧，听任各位发落，到时决无二话。”刘揆一按照会中规矩，指天划地，发下海誓。

那彪形大汉中有一个豹头环眼，枣红脸庞的人，听了刘揆一的话，将头微微点了一点。刘重立即满面春风，一个长揖到地，说：

“真是大水冲毁了龙王庙，一家人不认得一家人了。刘恩哥，怪小弟眼瞎，有眼不识泰山，刚才多有冒犯，恕罪恕罪。只因马大哥是慈禧老妖婆下旨缉拿的钦犯，我们不知二位底细，不得不防。刘恩哥为朋友两肋插刀，义重如山，马大哥时常同我们讲起。要不是恩哥冒死解救马大哥于厄难，我们哥老会怎会有今天的兴旺。来，来，快受我一拜，以赔刚才冒犯之礼。”

他把手一挥，那四个大汉赶紧收刀退了出去，自己撩起长袍便要往地上跪。

“要不得，要不得，刘大哥，快莫这样。”刘揆一慌忙扶住他，说：“区区小事，何足挂齿，哪值得行如此大礼，小弟实在是担当不起。”

刘重却急得满脸通红，高低不肯，说：“就不讲赔礼吧，单冲您救了马大哥，这一拜也是该当的。”说完，连棉袍都不撩起，又要下跪。

原来刘揆一表字霖生，在清朝末年，也是个赫赫有名的豪杰。推翻清朝专制统治后，还在中央内阁当过一任工商总长。刘揆一的父亲原在湘潭县衙门当捕快头目，为缉私查案，经常混迹江湖，结识了不少绿林好汉。刘揆一耳濡目染，也具有一股叛逆精神，从小就称羨水泊梁山的造反英雄，太平天国的起义好汉。读书之余，时常打熬气力，舞枪弄棒，练习武艺，更爱同江湖好汉交朋结友，谈天说地。

四年前，正是太阳衔山，鸟雀噪林的时节，刘揆一正在屋前的禾场上与人较量单刀，突然看见他父亲汗爬水流地跑了回来。刘揆一从来没有看见他父亲的神情这么慌张过，心中不由

得一震，连话都来不及交待一句，赶紧丢下刀跟了回去，想探听个究竟。谁知他父亲一进屋便把房门拴得铁紧。他越发觉得蹊跷，便偷偷地从窗口爬了进去，蹑手蹑脚地走到里屋，看见他父亲正捏着一张拘票在发愁。他想了一下，又不声不响地退了出去。

等到吃饭时，他突然龇牙咧嘴喊肚子痛。他父亲没好气地喊他去睡觉。刘揆一捂着肚子走进里屋，从挂在床头的公文袋里掏出那张拘票一看，不禁吓了一跳。原来这张拘票是叫他父亲到湘潭县城北门外易记客栈去抓哥老会大龙头马福益的，时间就在今天晚上。

刘揆一知道马福益参加过唐才常组织的自立军，图谋反清复明，是慈禧太后特旨缉拿的钦命要犯，一入捕快之手就会人头落地。

他平日专爱读《史记》，羡慕朱家、郭解这类济困扶危的侠义人物，这时见马福益这样的豪杰有难怎肯袖手旁观？他马上溜出门去，从城外抄小路过北门，几次失脚跌倒在水田里也顾不上理会，一口气跑到易记客栈的后门，一头撞了进去。但见一个墩墩实实，象头水牛般壮实的大汉正独自坐在屋里。他看见一个人“呼”地闯进门去，吃了一惊，就一蹦而起，顺手抄起一把腰刀喝道：“你是哪个塆里的伢崽，乌天黑地跑到这里来做什么？”

刘揆一跑得上气不接下气，一颗圈心差点要从喉咙里蹦出来了。他扶着门页子喘了几下，断断续续地说：“快……快……告诉马、马福益大哥，要……要他赶、赶紧走，官、官府来、

来抓他了。”

那汉子听了立即把刀一丢，“扑通”一声跪了下去，说：“我就是马福益。感谢老弟冒死相救，以后定当衔草相报。”说罢，连叩三个响头。

刘揆一慌忙扶起他，说：“折我阳寿，折我阳寿。马大哥，不必客气，事不宜迟，逃跑要紧。”

马福益刚刚立起身来，却听见外头飞起一阵呐喊：“抓住马福益！抓住马福益！不要让马福益跑了！”

刘揆一朝外头打量了一番，见四面田埂里都是灯笼火把，把天都染红了半边，知道已无逃路了。

马福益抓起腰刀，说：“反正不是鱼死，就是网破，老子同他们拼了！小兄弟，你快避开，这里马上就会有一场恶斗，以免误伤。”

“慢点慢点。”刘揆一一把拉住他，同他耳语了几句，马福益连连摆着手死死不肯赞同。刘揆一却脱下罩衣，往头上一缠，趁马福益不备，打开侧门，一个箭步朝前面那条漆黑的小巷子窜去。

那些捕快们见有一条黑影从屋里冲出，慌忙大声喊叫：“马福益跑了，快追！”灯笼火把立即摆成一条长龙，大家纷纷追赶过去。马福益赶紧跃过墙头，落荒而逃。

刘揆一的父亲身负重责，怕走脱了马福益脱不了干系，便一马当先，冲在最前头。他脚底攒劲，疾步如飞，终于攀住了那个蒙头逃者的肩膀，呼地扯下他头上缠着的衣服，一看是自己的儿子，两眼发黑，气得差点吐出血来……

打这以后，刘揆一就名驰三湘，江湖上都知道有刘揆一这样一个侠义少年。马福益更是嘱咐会中兄弟，无论何时何地，见了刘揆一都要以恩人相待，称他为“恩哥”。因有这段掌故在内，刘重又是头次见到刘揆一，叫他怎能不拜！

刘揆一见拦刘重不住，便有心把事情岔开，拉着刘重的手说：“来来来，我给你介绍介绍这位朋友。”他指着黑大汉，“这位便是大名鼎鼎，堪称当代英雄的明德学堂教习黄轸，黄麈午先生。我们两个可称是莫逆之交。”

刘重惊讶地圆睁双眼，问道：“难道就是那位舌战群儒，大闹武昌，气倒张之洞的黄麈午先生吗？”

刘揆一笑笑了笑说：“不是他又是哪个？难道天下还有第二个黄麈午不成？”

刘重又惊又喜，说：“黄先生，你真是英名盖世，长沙城里把你大闹武昌的事编进歌里，在大街小巷传唱。你为我们黄帝子孙出了气，替我们三湘子弟争了光呀！来来来，快受我一拜！”他棉袍都不撩，扑通跪倒在地，等黑大汉伸手去扶时，早已受过他一拜了。

你说刘重为何这样敬重黄轸？原来黄轸也确实算得上是一个盖世英雄，在中国历史上也要浓墨重彩给他写上一笔。他后来更名黄兴，表字克强，随同孙中山，共创同盟会，率领同志，转战南国，多次发动武装起义，出生入死，历尽艰难。后来又参与领导辛亥革命，推翻了满清封建王朝，成为开创中华民国的元勋。

这黄兴是长沙县东乡凉塘人。他的先辈都是湘中名士。他

们潜心学问，讲求节操，隐居不仕。平日里交往的多是些立志救国，复兴中华的仁人志士。

俗话说近朱者赤，近墨者黑，黄兴自幼耳濡目染，自然产生了一股强烈的民族意识。

相传他刚满周岁时，家里人按照湖南风俗，在一张方桌上摆满各种物件，任他随手乱抓，以手抓何物来预测一生的穷通显达，祸福枯荣。那小黄兴虽然还在牙牙学语之时，桌上摆满各种光艳好玩之物，他连看都不看一眼，独自抓住一柄短剑和一支狼毫毛笔，嘻嘻笑个不停。旁观的亲友都来凑趣，说这孩子自小有志，将来必定是个非凡人物，只怕还有出将入相的福份。有个好事之徒故意捡了一个清朝官帽上的翎顶塞到小黄兴手里，谁知他连看也不看，随手丢到地上。那人又捡了起来，硬塞到他的小手之中，小黄兴竟哇哇大哭大闹，弄得那人好生无趣。以后有人据此说黄兴在襁褓之中便视清朝名器如粪土。这事虽然是乡间传说，不足为据，但是这个断语却说到了点子上。他的一生就是以推翻清廷的专制统治为己任的。

黄兴自小聪明颖悟，读书能过目成诵。他无书不窥，广采博纳，笔走龙蛇，才华出众，独独不喜八股时文，对功名科举毫无兴趣。只因寡母嘱望殷切，他不愿过分违逆老人家的心意，才勉强去应举赴试，十九岁时中了秀才。次年赴长沙乡试时，亲友们为他置酒饯行，恭维他，说：“凭端午胸中才学，纸上落笔，功名榜上便当名列榜首。”黄兴却长叹一声，说：“唉，众亲友有所不知！我的志向，何在于此。这次赴省，只不过是母命难违，并想藉此游览各处风景名胜而已。功名利禄，何足道哉！”